

诚邦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第一次持有人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诚邦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分别于2021年3月2日、2021年3月18日召开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和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诚邦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诚邦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员工持股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3月3日、2021年3月1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试点的指导意见》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员工持股计划信息披露工作指引》的相关要求，现将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第一次持有人会议决议情况公告如下：

一、持有人大会召开情况

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第一次持有人会议于2021年3月25日以现场加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由公司董事会秘书胡先伟先生召集和主持，本次会议应出席持有人54人，实际出席本次会议的持有人44人，代表员工持股计划份额2,306.40万份，占本次员工持股计划总份额的93.14%，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相关规定。

二、持有人大会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设立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的议案》

为保证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顺利进行,保障持有人的合法权益,同意根据《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的规定,设立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对员工持股计划进行日常管理,代表持有人行使除表决权以外的其他股东权利。管理委员会由3名委员组成,设管理委员会主任1人。管理委员会委员的任期为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

表决结果:同意 2,306.40 万份,占出席会议持有人所持有效表决份额的 100%,反对 0 份,弃权 0 份。

2、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选举童吉飞先生、何凯先生、张燕女士为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委员,任期为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其中童吉飞先生为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主任。任期与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一致。

表决结果:同意 2,306.40 万份,占出席会议持有人所持有效表决份额的 100%,反对 0 份,弃权 0 份。

3、审议通过《关于对管理委员会进行授权的议案》

为顺利开展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的相关工作,持有人会议授权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办理以下事宜:

- (1) 负责召集持有人会议;
- (2) 代表全体持有人对员工持股计划进行日常管理;
- (3) 代表全体持有人行使股东权利;
- (4) 管理员工持股计划利益分配;
- (5) 按照员工持股计划规定决定持有人的资格取消事项,以及被取消资格的持有人所持份额的处理事项,包括增加持有人、持有人份额变动等;
- (6) 决策员工持股计划份额的回收、承接以及对应收收益的兑现安排;
- (7) 办理员工持股计划份额继承登记;
- (8) 决策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内除上述事项外的特殊事项;
- (9) 代表员工持股计划或授权公司代表员工持股计划对外签署相关协议、合同;

(10) 持有人会议授权的其他职责；

(11) 员工持股计划及相关法律法规约定的其他应由管理委员会履行的职责。

表决结果：同意 2,306.40 万份，占出席会议持有人所持有效表决份额的 100%，反对 0 份，弃权 0 份。

特此公告。

诚邦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3 月 27 日